

臺東縣選舉委員會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5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東選一字第1003150007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臺東縣達仁鄉第16屆鄉長補選之種類、名額、選舉區之劃分、投票日期、投票起止時間及競選經費最高金額等事項。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82條第3項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38條第1項第1款、第41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22條第4款、第25條、臺東縣政府100年5月6日府民自字第1003019479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選舉種類：臺東縣達仁鄉第16屆鄉長補選。
- 二、選舉區之劃分、應選名額及競選經費最高金額：
 - (一)選舉區：臺東縣達仁鄉。
 - (二)應選名額：1名。
 - (三)競選經費最高金額：新台幣6,058,000元。
- 三、投票日期、起止時間及地點：
 - (一)投票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7月9日（星期六）。
 - (二)投票起止時間：自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。
 - (三)投票地點：臺東縣達仁鄉設置之投開票所。
- 四、補選之鄉長任期以補足本屆（第16屆）鄉長所遺任期為限。

委員代理
主任委員 賴順賢